

证券代码：871342

证券简称：华盛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无锡华盛橡胶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蒋鸽君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原监事会监事陈月红因到了法定退休年龄，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向监事会书面提交了监事会监事退休报告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提名蒋鸽君担任公司监事会监事，任职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蒋鸽君，女，1990 年 2 月 2 日生，民族汉族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2008 年 9 月至 2012 年 6 月就读于南京人口管理干部学院英语专业，获本科学历。2012 年 7 月至今，任无锡华盛橡胶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管理职位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在新任监事就任前，监事陈月红仍将按照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，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，尽快完成新监事的选任工作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行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该监事的任命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要求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华盛橡胶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9日